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Tianma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福清
二〇二一年二月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1)
二、会议须知	(2)
三、会议审议议案	(3)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孙）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6)
四、关于投票表决的说明	(1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一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1 年 2 月 3 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2021 年 2 月 3 日（星期三）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公司一楼大会堂。

三、会议主持人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庆堂先生。

四、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及子公司（孙）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五、会议流程

（一）会议开始

-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

（二）宣读议案

- 1、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三）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4、股东投票表决；
- 5、监票人统计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 6、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四）会议决议

- 1、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决议；
- 2、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五）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二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参会人员、工作人员进入会场时,应主动配合进行测量体温,并全程佩戴口罩。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 2 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证券部联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三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科技”或“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集团”）进行现金增资，增资总金额为 12,825.16 万元人民币，其中 947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1,878.1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旨在增强华龙集团资本金实力，以满足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需求。具体如下：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公司目前持有华龙集团 72% 的股权，公司拟对华龙集团现金增资，增资总金额为 12,825.16 万元人民币，其中 947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1,878.1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以下简称“农科院牧医所”）持有华龙集团 15% 股权，是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农科院牧医所同意本次增资事项但不参与本次增资，已出具《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声明》；同时，华龙集团其他股东（持股 10% 以下）亦同意本次增资事项但不参与本次增资。农科院牧医所是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对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及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
- 2、法人性质：事业单位法人
- 3、开办资金：4,011 万元
- 4、经费来源：财政核拨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50000488001807B
- 6、法定代表人：黄瑜
- 7、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埔党
- 8、业务范围：畜禽品种选育改良，动物饲料资源开发利用，畜禽鱼疾病诊断技术、疫苗研制开发及高新技术在畜牧业上的应用。

三、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现金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华龙集团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8149323J

(5) 成立日期：1988-08-30

(6)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7)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283 号天骅大厦 4 层

(8) 主要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饲料技术服务；饲料加工机械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华龙集团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 华龙集团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序号	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
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0	72	2,387	81
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	300	15	300	10.18
3	福州市黎明企业总公司	80	4	80	2.715
4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	3	60	2.036
5	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	50	2.5	50	1.696
6	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10	0.5	10	0.339
7	曾丽莉	30	1.5	30	1.017
8	陈文忠	30	1.5	30	1.017
合计		2,000	100	2,947	100

(2) 华龙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322.33	52,007.49
净资产	32,937.85	35,628.51
营业收入	164,237.49	141,132.18



营业利润	9,061.11	5,455.09
净利润	6,963.67	3,613.31

四、本次增资的主要情况

1、天马科技以其合法拥有的货币合计 12,825.16 万元人民币对华龙集团增资，认购华龙集团本次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947 万元，其余 11,878.1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本次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2,947 万元人民币；天马科技持股比例增加至 81%。

3、农科院牧医所同意本次增资事项但不参与本次增资，已出具《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声明》；同时，华龙集团其他股东亦同意本次增资事项但不参与本次增资。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天马科技本次以现金方式向华龙集团增资，后续华龙集团将对其控股子公司增资，其控股子公司将利用新增资金进行对外股权收购等投资事项；本次增资有利于增强华龙集团资金实力，促进华龙集团发展，有利于公司加强对华龙集团的控制和管理，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

华龙集团是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公司畜牧业板块及畜禽饲料生产销售的实施主体，可能存在受未来产品市场竞争格局、原材料价格、供求关系等多重因素影响而导致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本次增资后，华龙集团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详见《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说明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号），公告披露日前 12 个月内，华龙集团与农科院牧医所发生的常年饲料销售业务金额为人民币 19.97 万元；除此之外，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公司及华龙集团与农科院牧医所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亦不存在与农科院牧医所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三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四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孙）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天马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2020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并购贷款等融资业务，授权的有效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详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号）。

现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融资需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孙）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上述 18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再新增 4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该新增授信额度主要用于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集团”）及其子（孙）公司融资需求。调整后的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具体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1、交易事项

因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孙）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 2020 年度 18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再新增 4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该新增授信额度主要用于福建省福清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华龙”）、福建省邵武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武华龙”）、福建华龙集团永安黎明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黎明”）、福建华龙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生物”）、福建小凤鲜禽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凤鲜”）、福建省金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龙”）、龙岩市百特饲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岩百特”）等公司融资需要，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并购贷款等融资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在前



述总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银行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2、控股子（孙）公司基本情况

（1）福建省福清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4 万元（实收资本 504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6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清市宏路融侨工业区

经营范围：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浓缩饲料、单一饲料（饲料用膨化全脂大豆）生产、销售；批发、零售本厂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福清华龙资产总额为 10,280,362.45 元，负债总额为 4,352,865.43 元，净资产为 5,927,497.02 元，营业收入为 43,125,090.30 元，净利润为 641,394.14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福建省邵武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00 万元（实收资本 1,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2000 年 8 月 11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邵武市养马洲食品工业园

经营范围：生产配合饲料（颗粒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饲料销售；畜禽、淡水养殖、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邵武华龙资产总额为 82,381,564.27 元，负债 22,951,793.38 总额为元，净资产为 59,429,770.89 元，营业收入为 307,436,944.88 元，净利润为 11,946,559.05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福建华龙集团永安黎明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文忠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21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永安市北塔路 15 号（燕西狮子山工业园）

经营范围：配合及混合饲料制造、销售；饲料原料加工、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永安黎明资产总额为 110,450,092.21 元，负债总额为 16,261,895.50 元，净资产为 94,188,196.71 元，营业收入为 298,276,278.03 元，净利润为



12,211,456.85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 福建华龙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 0 元）

法定代表人：陈文忠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03 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33 号 11 层 B 单元之二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注：华龙生物为新成立公司，尚未编制财务报表。

(5) 福建小凤鲜禽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罗国富

成立日期：2020 年 6 月 5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邵武市卫闽镇高坊村大垅路东山湾。

经营范围：家禽、水产养殖、加工与销售；禽蛋加工与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有机肥生产、销售；林木、果蔬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注：小凤鲜为新成立公司，尚未编制财务报表。

(6) 福建省金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清县白金工业园区金丰路 16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包装物；养殖业技术的咨询服务。肉类、鲜禽类、蛋类的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肉、禽、蛋的零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金华龙资产总额为 73,376,772.84 元，负债总额为 21,015,209.33 元，净资产为 52,361,563.51 元，营业收入为 141,485,758.46 元，净利润为-2,582,253.96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7) 龙岩市百特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 万元（实收资本 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殿有



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17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城东宝山

经营范围：饲料原料销售；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龙岩百特资产总额为 17,126,795.97 元，负债总额为 4,669,991.31 元，净资产为 12,456,804.66 元，营业收入为 19,850,935.69 元，净利润为 1,374,513.37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本次新增授信预计额度

本次拟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

4、担保及使用方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公司可以为控股子（孙）公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之间可以互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可以为公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少数股东需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涉及并购贷款的，标的企业股权可以作为并购贷款质押担保，具体由董事长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 与银行签订相关授信、担保手续。在本次新增授信预计额度范围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调剂使用。

5、关联关系

陈庆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48% 股份，通过其独资公司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投资”）持有公司 6.9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2.38% 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了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其他关联关系：董事陈庆昌先生持有公司 0.53% 的股份，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成先生持有公司 0.02% 的股份，陈庆昌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弟弟，陈加成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儿子。

6、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项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自然人为陈庆堂先生。

陈庆堂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25.48% 股份，通过其独资公司天马投资持有公司 6.9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2.38% 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为支持公司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陈庆堂先生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无需公司支出任何费用。

五、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全部下属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2,815.68 万元，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80.00 万元，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 98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0.86%。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三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五

关于投票表决的说明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同股同权和权责平等以及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就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作如下说明：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共两项，即：《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孙）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二、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到会时领取大会文件和表决票。

三、为提高开会效率，股东（或代理人）收到大会文件后可先行审阅议案情况。

四、大会表决的议案须经出席大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赞成，始得通过，审议《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孙）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时，关联股东陈庆堂、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陈庆昌、陈加成、柯玉彬需回避表决。

五、为确保计票准确和公正，大会对议案进行表决前，推选两名股东（或代理人）担任计票人，一名监事担任监票人。

六、表决票应保持整洁，在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时，股东（或代理人）投票表决；股东（或代理人）在充分审阅会议文件后，也可在领取表决票后即投票表决。表决票须用水笔填写，写票要准确、清楚。**股东(或代理人)在表决票上必须签名。**

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视为“弃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谢谢大家合作！